

湖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六号）

——城乡人口情况

湖南省统计局

湖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湖南省14个市州的常住人口城乡^[2]分布情况公布如下：

全省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39046176人，占58.76%；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27398688人，占41.24%。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10593113人，乡村人口减少9849011人，城镇人口比重提高15.46个百分点。

表6-1 各市州城乡常住人口

单位：人、%

地 区	人口数	其中		城镇化率
		城镇	乡村	
全 省	66444864	39046176	27398688	58.76
长沙市	10047914	8300000	1747914	82.60
株洲市	3902738	2781072	1121666	71.26
湘潭市	2726181	1754969	971212	64.37
衡阳市	6645243	3606453	3038790	54.27
邵阳市	6563520	3423660	3139860	52.16
岳阳市	5051922	3064474	1987448	60.66
常德市	5279102	2968067	2311035	56.22
张家界市	1517027	783520	733507	51.65
益阳市	3851564	1942517	1909047	50.43
郴州市	4667134	2715350	1951784	58.18
永州市	5289824	2483050	2806774	46.94
怀化市	4587594	2164261	2423333	47.18
娄底市	3826996	1796776	2030220	46.95
湘西州	2488105	1262007	1226098	50.72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为初步汇总数据。

[2] 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